股票代码:002577 股票简称:雷柏科技 公告编号:2015-016

深圳雷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报告书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试行)》(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深圳雷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雷柏科技")独立董事王苏生先生接受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作为征集人就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中审议的股权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投票权。

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以及其他政府部门未对本报告书所述内容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发表任何意见,对本报告书的内容不负有任何责任,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一、征集人声明

本人王苏生作为征集人,根据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就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征集股东委托投票权而制作并签署本报告书。征集人保证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单独和连带的法律责任;保证不会利用本次征集投票权从事内幕交易、操纵市场等证券欺诈活动。

本次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行动以无偿方式进行,本报告书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报刊或网站上公告。本次征集行动完全基于征集人作为独立董事的职责,所发布信息未有虚假、误导性陈述。征集人本次征集投票权已获得公司其他独立董事同意,本征集报告书的履行不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公司内部制度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产生冲突。

二、公司基本情况及本次征集事项

(一)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深圳雷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Shenzhen Rapoo Technology Co.,Ltd.
股票简称:雷柏科技
股票代码:002577
住 所:深圳市坪山新区坑梓街道锦绣东路22号
设立日期:2002年08月05日
股票上市时间:2011年4月28日
公司股票上市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法定代表人:曾浩
董事会秘书:谢海波
证券事务代表:邓凤霞
公司电话:0755-28588566
公司传真:0755-28328808
网 址:www.rapoo.com
电子信箱:board@rapoo.com

(二)征集事项

由征集人向雷柏科技全体股东征集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中审议的以下议案的委托投票权:

1、关于《深圳雷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及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1.1激励对象的确定依据和范围;
1.2股票期权及限制性股票的来源、数量和分配;
1.3本激励计划的有效期、授予日、锁定期、解锁日和禁售期;
1.4股票期权及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及授予价格的确定方法;
1.5股票期权及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与解锁条件;
1.6股票期权及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调整方法和程序;
1.7股票期权及限制性股票的会计处理;
1.8股票期权及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实施、授予及解锁程序;
1.9预留股票期权及限制性股票的处理;
1.10公司与激励对象各自的权利义务;
1.11股权激励计划的变更、终止。
2、审议《深圳雷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及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3、审议《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票期权及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三、本次股东大会基本情况

关于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的详细情况,详见公司于2015年2月10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四、征集人基本情况

1、本次征集投票权的征集人为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王苏生先生,基本情况如下:

王苏生先生,中国国籍,身份证号:43010319690309****。1969 年出生,法学博士、教授、博士生导师、中国注册会计师、律师、美国注册金融分析师(CFA)。历任深圳经济特区证券公司罗湖营业部总经理,蔚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武汉营业部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处副主任,国家开发银行中瑞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2003 年至今任哈尔滨工业大学深圳研究生院教授、博士生导师。现任公司独立董事。

2、征集人目前未因证券违法行为受到处罚,未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

3、征集人与其主要直系亲属未就本公司股权有关事项达成任何协议或安排;其作为公司独立董事,与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主要股东及其关联人之间以及与本次征集事项之间不存在任何利害关系。

五、征集人对征集事项的投票

征集人作为本公司独立董事,出席了本公司于2015年1月8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并且对要提交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所有议案均投了赞成票。

六、征集方案

征集人依据我国现行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规定制定了本次征集投票权方案,其具体内容如下:

(一)征集对象:

截至本次会议股权登记日2015年2月17日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

(二)征集时间:

2015年2月25日至2月26日(每日上午9:00-下午17:00)

(三)征集方式:

采用公开方式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上发布公告进行委托投票权征集行动。

(四)征集程序和步骤

1、征集对象决定委托征集人投票的,应按本报告附件确定的格式和内容逐项填写《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授权委托书》(以下简称"《授权委托书》")。

2、签署《授权委托书》并按要求提交以下相关文件:

(1)委托投票股东为自然人股东的,应提交:本人身份证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

(2)委托投票股东为法人股东的,应提交: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及身份证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法人股东按本条规定的所有文件应由法定代表人逐页签字并加盖股东单位公章。

(3)授权委托书为股东授权他人签署的,该授权委托书应当经公证机关公证,并将公证书连同授权委托书原件一并提交;由股东本人或股东单位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不需要公证。

3、委托投票股东按上述第2点要求备妥相关文件后,应在征集时间内将《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采取专人送达、挂号信函或特快专递方式送达至本报告书指定地址;采取挂号信或特快专递方式的,以到达地邮局加盖邮戳日为准。

委托投票股东送达《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的指定地址和收件人为:

收件人:深圳雷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中区高新中三道9号环球数码大厦1501
邮政编码:518000
联系电话:0755-28588566
公司传真:0755-28328808

请将提交的全部文件予以妥善密封,注明委托投票股东的联系电话和联系人,并在显著位置标明"独立董事征集投票权授权委托书"。

(五)委托投票股东提交文件送达后,经审核全部满足以下条件的授权委托将被确认为有效:

1、已按本报告书征集程序要求将《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送达指定地点;
2、在征集时间内提交《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
3、股东已按本报告书附件规定格式填写并签署《授权委托书》且授权内容明确,提交相关文件完整、有效;
4、提交《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与股东名册记载内容相符。

(六)股东将其对征集事项投票权重复授权委托征集人,但其授权内容不相同的,以该股东最后一次签署的《授权委托书》为有效,无法判断签署时间的,以最后收到的《授权委托书》为有效。

(七)股东将征集事项投票权授权委托给征集人后,股东可以亲自或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但不参与表决。

(八)经确认有效的授权委托出现下列情形的,征集人可以按照以下办法处理:

1、股东将征集事项投票权授权委托给征集人后,在现场会议登记时间截止之前以书面方式明示撤销对征集人的授权委托,则征集人将认定其对征集人的授权委托自动失效;

2、股东将征集事项投票权授权委托给征集人以外的其他人登记并出席会议,且在现场会议登记时间截止之前以书面方式明示撤销对征集人的授权委托的,则征集人将认定其对征集人的授权委托自动失效;

3、股东应在提交的授权委托书中明确其对征集事项的投票指示,并在赞成、反对、弃权中选其一项,选择一项以上或未选择的,则征集人将认定其授权委托无效。

征集人:王苏生
2015年2月9日

附件:

深圳雷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授权委托书

本人/本公司作为委托人确认,在签署本授权委托书前已认真阅读了征集人为本次征集投票权制作并公告的《深圳雷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报告书》全文、《关于召开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及其他相关文件,对本次征集投票权等相关情况已充分了解。

在现场会议报到登记之前,本人/本公司有权随时按独立董事征集投票权报告书确定的程序撤回本授权委托书项下对征集人的授权委托或对本授权委托书内容进行修改。

本人/本公司作为授权委托人,兹授权委托雷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王苏生作为本人/本公司的代理人出席雷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按本授权委托书指示对以下会议审议事项行使投票权。

本人/本公司对本次征集投票权事项的投票意见:

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议案1	《深圳雷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及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1.1	激励对象的确定依据和范围			
1.2	股票期权及限制性股票的来源、数量和分配			
1.3	本激励计划的有效期、授予日、锁定期、解锁日和禁售期			
1.4	股票期权及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及授予价格的确定方法			
1.5	股票期权及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与解锁条件			
1.6	股票期权及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调整方法和程序			
1.7	股票期权及限制性股票的会计处理			
1.8	股票期权及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实施、授予及解锁程序			
1.9	预留股票期权及限制性股票的处理			
1.1	公司与激励对象各自的权利义务			
1.11	股权激励计划的变更、终止			
议案2	《深圳雷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及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议案3	《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票期权及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填表说明:请在"赞成"、"反对"、"弃权"中填"√",投票人只能表明"赞成"、"反对"或"弃权"一种意见,涂改、填写其他符号、不选或多选的表决票无效,按弃权处理。)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________________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号码):________________
委托人证券账户号:________________
委托人持有股数:________________
受托人签名:___________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__
本授权委托书有效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止。
委托日期:2015年 月 日

注:
1、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2、委托人为法人的,应加盖本单位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字。

股票代码:002577 股票简称:雷柏科技 公告编号:2015-015

深圳雷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雷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决定于2015年2月27日(星期五)召开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此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会议基本情况

1、会议召集人:深圳雷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网络投票和独立董事征集投票权相结合的方式。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一)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A股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A股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3)委托独立董事投票: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试行)》有关规定,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股权激励计划,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应当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投票权。公司独立董事王苏生先生已发出征集投票权授权委托书,向股东征集投票权。具体操作方式详见《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报告书》。《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报告书》刊登于2015年2月10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如公司股东拟委托公司独立董事王苏生先生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就通知中的相关议案进行投票,请填写前述报告书中的附件授权委托书,并于本次现场会议登记时间截止之前送达。

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或符合规定的其他投票方式中的一种方式行使表决权,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3、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5年2月27日(星期五)14:30;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2015年2月27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2015年2月26日下午3:00至2015年2月27日下午3:00的任意时间。

4、现场会议地点:深圳市坪山新区坑梓街道锦绣东路 22 号深圳雷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5、股权登记日:2015年2月17日

6、出席对象

(1)截止2015年2月17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保荐机构代表。

(4)本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二、会议审议议题

1、审议《深圳雷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及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各子议案需要逐项审议);
1.1激励对象的确定依据和范围;
1.2股票期权及限制性股票的来源、数量和分配;
1.3本激励计划的有效期、授予日、锁定期、解锁日和禁售期;
1.4股票期权及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及授予价格的确定方法;
1.5股票期权及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与解锁条件;
1.6股票期权及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调整方法和程序;
1.7股票期权及限制性股票的会计处理;
1.8股票期权及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实施、授予及解锁程序;
1.9预留股票期权及限制性股票的处理;
1.10公司与激励对象各自的权利义务;
1.11股权激励计划的变更、终止。
2、审议《深圳雷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及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3、审议《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票期权及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4、关于《<公司章程>修订案》的议案。
5、关于《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及公司章程的议案》的议案。

议案1、2、3业经公司2015年1月8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见公司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上刊登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公告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信息。

议案4业经公司2014年8月14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见公司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上刊登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公告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信息。

议案5业经公司2015年2月9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见公司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上刊登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公告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信息。

同时本次股权激励计划(草案)已经获得中国证监会备案无异议,内容详见2015年2月4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

上述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上述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会议将听取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监事会对股权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的说明。

三、参加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和持股凭证;

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委托书和持股凭证;

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受托出席者须持授权委托书、本人身份证及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异地股东可用传真或信函的方式登记(信函以收到邮戳为准),不接受电话登记。

(2)登记时间及地点

登记时间:2015年2月25日、2015年2月26日(上午9:30-11:30,下午14:00-17:00)。

登记地点:深圳市坪山新区坑梓街道锦绣东路22号深圳雷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信函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程序具体如下:

1、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程序

(1)投票时间:2015年2月27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投票程序比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新股申购业务操作。

(2)投票代码:362577 投票简称:雷柏投票

(3)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为:

①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②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的议案序号。100元代表总议案,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3.00元代表议案3,以此类推。对于逐项表决的议案,如议案1中有多个需要表决的子议案,1.00元代表对议案1下全部子议案进行表决,1.01代表议案1中子议案1.1,1.02代表议案1中子议案1.2,以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委托价格
总议案	本次股东大会所有议案	100.00
议案1	《深圳雷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及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1.00
1.1	激励对象的确定依据和范围	1.01
1.2	股票期权及限制性股票的来源、数量和分配	1.02
1.3	本激励计划的有效期、授予日、锁定期、解锁日和禁售期	1.03
1.4	股票期权及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及授予价格的确定方法	1.04
1.5	股票期权及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与解锁条件	1.05
1.6	股票期权及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调整方法和程序	1.06
1.7	股票期权及限制性股票的会计处理	1.07
1.8	股票期权及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实施、授予及解锁程序	1.08
1.9	预留股票期权及限制性股票的处理	1.09
1.1	公司与激励对象各自的权利义务	1.10
1.11	股权激励计划的变更、终止	1.11
议案2	《深圳雷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及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2.00
议案3	《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票期权及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3.00
议案4	《<公司章程>修订案》	4.00
议案5	《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及公司章程的议案》	5.00

如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对"总议案"和单项议案进行了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即如果股东先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相关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它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果股东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③在"委托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

④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⑤不符合上述规定的申报无效,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

2、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2月26日下午3:00,结束时间为2015年2月27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

(3)股东办理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免费申领)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

股东采用服务密码方式办理身份认证的流程如下:

①申请服务密码的流程

登陆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的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填写"姓名"、"证券账户号"等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如申请成功,系统会返回一个4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②激活服务密码

股东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比照买入股票的方式,凭借"激活校验码"激活服务密码。

买入证券	买入价格	买入股数
369999	1.00元	4位数字的 激活校验码"

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前发出的,当日下午13:00即可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后发出的,次日方可使用。服务密码激活后长期有效,在参加其他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密码激活后如遗失可通过交易系统挂失,挂失后可重新申请,挂失方法与激活方法类似,只是买入价格变为2元,买入数量为大于1的整数。

拥有多个深圳证券账户的投资者申请服务密码,应按不同账户分别申请服务密码。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申请数字证书咨询电子邮件地址:cai@cninfo.com.cn

业务咨询电话:0755-83239016/25918485/25918486

(4)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3、网络投票其他事项

(1)网络投票系统按股东账户统计投票结果,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方式重复投票,股东大会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2)股东大会有多项议案,某一股东仅对其中一项或者几项议案进行投票的,在计票时,视为该股东出席股东大会,纳入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总数的计算;对于该股东未发表意见的其他议案,视为弃权(如适用)。

五、投票注意事项

1、网络投票不能撤单,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投票后,不能通过网络投票系统更改投票结果;

2、对同一表决事项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

3、同一表决票既通过交易系统又通过互联网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4、如需查询投票结果,请于投票当日下午18:00后登陆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网络投票结果,或在投票委托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查询。

六、其他事项

1、现场会议联系方式
公司地址:深圳市坪山新区坑梓街道锦绣东路22号
联系人:邓凤霞
联系电话:0755-2858 8566
传真号码:0755-2832 8808
邮件地址:board@rapoo.com

2、会期半天,参加会议的股东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3、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受到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相关股东会议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七、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决议

八、附件文件

1、授权委托书
2、股东参会登记表

特此公告。

深圳雷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二月九日

附件1:

授权委托书

深圳雷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兹授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2015年2月27日在深圳市坪山新区坑梓街道锦绣东路22号深圳雷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召开的深圳雷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公司、本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本公司、本人)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我单位(本人)承担。

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总议案	本次股东大会所有议案			
议案1	《深圳雷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及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1.1	激励对象的确定依据和范围			
1.2	股票期权及限制性股票的来源、数量和分配			
1.3	本激励计划的有效期、授予日、锁定期、解锁日和禁售期			
1.4	股票期权及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及授予价格的确定方法			
1.5	股票期权及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与解锁条件			
1.6	股票期权及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调整方法和程序			
1.7	股票期权及限制性股票的会计处理			
1.8	股票期权及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实施、授予及解锁程序			
1.9	预留股票期权及限制性股票的处理			
1.1	公司与激励对象各自的权利义务			
1.11	股权激励计划的变更、终止			
议案2	《深圳雷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及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议案3	《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票期权及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议案4	《<公司章程>修订案》			
议案5	《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及公司章程的议案》			

(注:请在"同意"、"反对"或者"弃权"相应空格内划"√"。投票人只能表明"同意"、"反对"或者"弃权"一种意见,涂改、填写其他符号、多选或未作选择的表决票无效,按弃权处理)

对可能纳入会议的临时议案【 】按受托人的意愿行使表决权
【 】不得按受托人的意愿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姓名(签字或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持有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本委托书有效期限: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注:法人股东须由法人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或书面授权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

附件2:

回 执

截至2015年2月17日,我单位(个人)持有深圳雷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股,拟参加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出席人姓名:
股东帐户:
股东名称:(签字/盖章)

注:请拟参加股东大会的股东于2015年2月26日前将回执传回公司。授权委托书和回执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股票代码:002577 股票简称:雷柏科技 公告编号:2015-014

深圳雷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雷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于2015年2月9日以现场会议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以电话、电子邮件、直接送达的方式于2015年2月3日向各董事发出。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5人,实际出席5人(其中:委托出席的董事0人,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0人)。本次董事会会议由董事长曾浩先生召集和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以5票赞成、0 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及公司章程的议案》。

公司根据业务拓展的需要,拟在现有经营范围的基础上增加"航空电子设备、无人驾驶航空器、户外运动电子设备、无线电数据传输系统及相关配套器件;软件技术信息咨询。"项目,同时修订公司章程的相应条款(实际经营范围以登记机关核准为准)。具体变更信息详见附件。

《公司章程》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2、以 5票赞成、0 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于2015年2月27日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事项。

《关于召开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全文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雷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2月9日

附件:

公司经营范围变更(实际经营范围以登记机关核准为准):

修订前	修订后
生产经营鼠标、键盘、工模具;从事电脑软件开发;生产经营音频产品及配件、电脑游戏周边产品;机器人系统和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批发、佣金代理(不含拍卖)、进出口及其他相关配套业务(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及其它专项规定管理的商品,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申请)。	生产经营鼠标、键盘、工模具;从事电脑软件开发;生产经营音频产品及配件、电脑游戏周边产品;机器人系统和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批发、佣金代理(不含拍卖)、进出口及其他相关配套业务(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及其它专项规定管理的商品,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申请)。航空电子设备、无人驾驶航空器、户外运动电子设备、无线电数据传输系统及相关配套器件;软件技术信息咨询。

公司章程变更(实际经营范围以登记机关核准为准):

修订前	修订后
第十二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为:生产经营鼠标、键盘、工模具;从事电脑软件开发;生产经营音频产品及配件、电脑游戏周边产品;机器人系统和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批发、佣金代理(不含拍卖)、进出口及其他相关配套业务(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及其它专项规定管理的商品,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申请)。	第十二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为:生产经营鼠标、键盘、工模具;从事电脑软件开发;生产经营音频产品及配件、电脑游戏周边产品;机器人系统和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批发、佣金代理(不含拍卖)、进出口及其他相关配套业务(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及其它专项规定管理的商品,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申请)。航空电子设备、无人驾驶航空器、户外运动电子设备、无线电数据传输系统及相关配套器件;软件技术信息咨询。

证券代码:601519 证券简称:大智慧 公告编号:2015-023

上海大智慧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5年2月9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上海市崇明县陈家镇揽海路799弄崇明金茂凯悦酒店沙龙3厅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35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342,140,151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67.52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长张长虹先生主持。会议采取现场及网络相结合的投票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上海大智慧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7人,独立董事宓秀瑜女士、董事林俊波女士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公司部分高管也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上海大智慧股份有限公司符合重大资产重组及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条件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该项议案已获得出席会议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342,128,707	100.00	1,144	0.00	10,300	0.00

2、议案名称: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方案

审议结果:通过

该项议案已获得出席会议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1)交易方式及交易对象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342112168	100.00	1144	0.00	26839	0.00

(2)交易标的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342112168	100.00	1144	0.00	26839	0.00

(3)定价原则及交易价格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342112168	100.00	1144	0.00	26839	0.00

(4)支付方式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342112168	100.00	1144	0.00	26839	0.00

(5)发行股票的种类及面值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342112168	100.00	1144	0.00	26839	0.00

(6)发行价格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342112168	100.00	1144	0.00	26839	0.00

(7)支付现金金额及发行数量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342112168	100.00	1144	0.00	26839	0.00

(8)募集配套资金用途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342112168	100.00	1144	0.00	26839	0.00

(9)发行股票的限售期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342112168	100.00	1144	0.00	26839	0.00

(10)上市地点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342112168	100.00	1144	0.00	26839	0.00

(11)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342107168	100.00	6144	0.00	26839	0.00

(12)评估基准日至股权交割日的期间损益归属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342112168	100.00	1144	0.00	26839	0.00

(13)相关资产办理权属转移的合同义务和违约责任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342112168	100.00	1144	0.00	26839	0.00

(14)本次交易决议的有效期限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342112168	100.00	1144	0.00	26839	0.00

3、议案名称:《上海大智慧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该项议案已获得出席会议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342,112,168	100.00	1,144	0.00	26,839	0.00

4、议案名称: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规定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该项议案已获得出席会议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342,112,168	100.00	1,144	0.00	26,839	0.00

5、议案名称:关于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该项议案已获得出席会议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342,112,168	100.00	1,144	0.00	26,839	0.00

6、议案名称:关于同意签署《上海大智慧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大智慧财汇数据科技有限公司与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之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该项议案已获得出席会议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342,112,168	100.00	1,144	0.00	26,839	0.00

7、议案名称: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宜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该项议案已获得出席会议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342,112,168	100.00	1,144	0.00	26,839	0.00

8、议案名称:关于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以及评估定价的公允性的意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该项议案已获得出席会议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342,112,168	100.00	1,144	0.00	26,839	0.00

单击此处输入文字。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上海大智慧股份有限公司符合重大资产重组及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条件的议案》	96,252,154	99.99%	1,144	0.00%	10,300	0.01%
2.01	交易方式及交易对象	96,235,615	99.97%	1,144	0.00%	26,839	0.03%
2.02	交易标的	96,235,615	99.97%	1,144	0.00%	26,839	0.03%
2.03	定价原则及交易价格	96,235,615	99.97%	1,144	0.00%	26,839	0.03%
2.04	认购方式	96,235,615	99.97%	1,144	0.00%	26,839	0.03%
2.05	发行股票的种类及面值	96,235,615	99.97%	1,144	0.00%	26,839	0.03%
2.06	发行价格	96,235,615	99.97%	1,144	0.00%	26,839	0.03%
2.07	支付现金金额及发行数量	96,235,615	99.97%	1,144	0.00%	26,839	0.03%
2.08	募集配套资金用途	96,235,615	99.97%	1,144	0.00%	26,839	0.03%
2.09	发行股票的限售期	96,235,615	99.97%	1,144	0.00%	26,839	0.03%
2.10	上市地点	96,235,615	99.97%	1,144	0.00%	26,839	0.03%
2.11	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96,230,615	99.96%	6,144	0.01%	26,839	0.03%
2.12	评估基准日至股权交割日的期间损益归属	96,235,615	99.97%	1,144	0.00%	26,839	0.03%
2.13	相关资产办理权属转移的合同义务和违约责任	96,235,615	99.97%	1,144	0.00%	26,839	0.03%
2.14	本次交易决议的有效期限	96,235,615	99.97%	1,144	0.00%	26,839	0.03%
3	《上海大智慧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96,235,615	99.97%	1,144	0.00%	26,839	0.03%
4	《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规定的议案》	96,235,615	99.97%	1,144	0.00%	26,839	0.03%
5	《关于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96,235,615	99.97%	1,144	0.00%	26,839	0.03%
6	《关于同意签署<上海大智慧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大智慧财汇数据科技有限公司与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之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的议案》	96,235,615	99.97%	1,144	0.00%	26,839	0.03%
7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宜的议案》	96,235,615	99.97%	1,144	0.00%	26,839	0.03%
8	《关于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以及评估定价的公允性的意见的议案》	96,235,615	99.97%	1,144	0.00%	26,839	0.03%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上述议案均获得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鉴证的律师事务所: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

律师:唐银锋律师、戴祥律师

2、律师鉴证结论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均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上海大智慧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关于上海大智慧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上海大智慧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2月10日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增加泉州银行为销售机构、在泉州银行推出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及参加泉州银行申购与定期定额投资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根据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泉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泉州银行")签署的基金销售服务协议,自2015年2月10日起,本公司将增加泉州银行为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销售机构。

同时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经本公司与泉州银行协商一致,自2015年2月10日起,本公司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在泉州银行推出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并参加泉州银行申购与定期定额投资费率优惠活动。

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及业务范围

投资者可通过泉州银行办理开户及列表中对应基金的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期定额投资等业务,具体的业务流程、办理时间和办理方式以泉州银行的规定为准。

编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定期定额投资	转换业务	是否参加费率优惠
1	000009	易方达天天理财货币市场基金A	开通	开通	不参加
2	000010	易方达天天理财货币市场基金B	不开通	开通	不参加
3	000032	易方达信用债债券型基金A	开通	开通	参加
4	000033	易方达信用债债券型基金C	开通	开通	不参加
5	000111	易方达纯债1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基金A	不开通	开通	不参加
6	000112	易方达纯债1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基金C	不开通	开通	不参加
7	000147	易方达高等级信用债债券型基金A	开通	开通	参加
8	000148	易方达高等级信用债债券型基金C	开通	开通	不参加
9	000205	易方达投资级信用债债券型基金A	开通	开通	参加
10	000206	易方达投资级信用债债券型基金C	开通	开通	不参加
11	000265	易方达恒久添利1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基金A	不开通	不开通	不参加
12	000266	易方达恒久添利1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基金C	不开通	不开通	不参加
13	000404	易方达新兴成长灵活配置混合型基金	开通	开通	参加
14	000603	易方达创新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基金	不开通	不开通	不参加
15	000647	易方达财富快线货币市场基金A	开通	开通	不参加
16	000648	易方达财富快线货币市场基金B	不开通	开通	不参加
17	000704	易方达天天增利货币市场基金A	开通	开通	不参加
18	000705	易方达天天增利货币市场基金B	不开通	开通	不参加
19	000789	易方达龙宝货币市场基金A	开通	开通	不参加
20	000790	易方达龙宝货币市场基金B	不开通	开通	不参加
21	000950	易方达沪深300非银行金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联接基金	开通	开通	参加
22	001018	易方达新经济灵活配置混合型基金	不开通	不开通	不参加
23	110001	易方达平稳增长混合型基金	开通	开通	参加
24	110002	易方达策略成长混合型基金	开通	开通	参加
25	110003	易方达50指数基金	开通	开通	参加
26	110005	易方达积极成长混合型基金	开通	开通	参加
27	110006	易方达货币市场基金A	开通	开通	不参加
28	110007	易方达稳健收益债券型基金A	开通	开通	不参加
29	110008	易方达稳健收益债券型基金B	开通	开通	参加
30	110009	易方达价值精选股票型基金	开通	开通	参加
31	110010	易方达价值成长混合型基金	开通	开通	参加
32	110011	易方达中小盘股票型基金	开通	开通	参加
33	110012	易方达科汇灵活配置混合型基金	开通	开通	参加
34	110013	易方达科翔股票型基金	开通	开通	参加
35	110015	易方达行业领先企业股票型基金	开通	开通	参加
36	110016	易方达货币市场基金B	不开通	开通	不参加
37	110017	易方达增强回报债券型基金A	开通	开通	参加
38	110018	易方达增强回报债券型基金B	开通	开通	不参加
39	110019	易方达深证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联接基金	开通	开通	参加
40	110020	易方达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发起式基金联接基金	开通	开通	参加
41	110021	易方达上证中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联接基金	开通	开通	参加
42	110022	易方达消费行业股票型基金	开通	开通	参加
43	110023	易方达医疗保健行业股票型基金	开通	开通	参加
44	110025	易方达资源行业股票型基金	开通	开通	参加
45	110026	易方达创业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联接基金	开通	开通	参加
46	110027	易方达安心回报债券型基金A	开通	开通	参加
47	110028	易方达安心回报债券型基金B	开通	开通	不参加
48	110029	易方达科讯股票型基金	开通	开通	参加
49	110030	易方达沪深300量化增强基金	开通	开通	参加
50	110031	易方达恒生中国企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联接基金人民币基金份额	开通	不开通	参加
51	110035	易方达双债增强债券型基金A	开通	开通	参加
52	110036	易方达双债增强债券型基金C	开通	开通	不参加
53	110037	易方达纯债债券型基金A	开通	开通	参加
54	110038	易方达纯债债券型基金C	开通	开通	不参加
55	112002	易方达策略成长二号混合型基金	开通	开通	参加
56	118001	易方达亚洲精选股票型基金	开通	不开通	参加
57	118002	易方达标普全球高端消费品指数增强型基金人民币基金份额	开通	不开通	参加
58	161115	易方达岁丰添利债券型基金(LOF)	开通	开通	参加
59	161116	易方达黄金主题基金(LOF)	开通	不开通	参加
60	161117	易方达永旭添利定期开放债券型基金	不开通	开通	参加
61	161118	易方达中小板指数分级基金基础份额	开通	开通	参加
62	161119	易方达中债新综合债券指数发起式基金(LOF)A	开通	开通	参加
63	161120	易方达中债新综合债券指数发起式基金(LOF)C	开通	开通	不参加

特别提示:1.易方达纯债1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基金、易方达恒久添利1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基金及易方达永旭添利定期开放债券型基金处于封闭期,暂不办理申购和赎回等业务;2. 2015年1月22日至2月11日为易方达创新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基金的认购期;2015年1月26日至2月10日为易方达新经济灵活配置混合型基金的认购期。

二、关于本公司在泉州银行推出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的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及本公司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参加泉州银行申购与定期定额投资费率优惠活动

1. 关于本公司在泉州银行推出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的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是指投资者可通过基金管理人指定的销售机构提交申请,约定每期扣款时间、扣款金额,由指定的销售机构于每期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并提交基金申购申请的一种长期投资方式,该业务相关规定如下:

(1)除另有公告外,定期定额投资费率与日常申购费率相同。

(2)定期定额投资每期扣款金额:投资者通过泉州银行办理定期定额投资业务,起点金额为100元。泉州银行将按照与投资者申请时所约定的每期约定扣款日、扣款金额扣款,并在与基金日常申购业务相同的受理时间内提交申请。若遇非基金开放日时,扣款是否顺延以泉州银行的具体规定为准。具体扣款方式以泉州银行的相关业务规则为准。

(3)基金的注册登记人按照基金申购申请日(T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计算申购份额,申购份额通常将在 T+1工作日(易方达亚洲精选股票型基金、易方达标普全球高端消费品指数增强型基金人民币基金份额及易方达黄金主题基金(LOF)为T+2工作日)确认成功后直接计入投资者的基金账户,投资者可自 T+2工作日(易方达亚洲精选股票型基金、易方达标普全球高端消费品指数增强型基金人民币基金份额及易方达黄金主题基金(LOF)为T+3工作日)起查询申购成交情况。

(4)当发生限制申购或暂停申购的情形时,除另有公告外,定期定额投资与日常申购按相同的原则确认。

(5)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其它具体办理程序请遵循泉州银行的有关规定。

2. 关于本公司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参加泉州银行申购与定期定额投资费率优惠活动

费率优惠活动自2015年2月10日起开展,暂不设截止日期。若有变动,本公司或泉州银行将另行公告。

活动期间,投资者通过泉州银行申购或定期定额投资上述适用基金,享有如下优惠:基金申购费率按4折优惠,即实收申购费率=原申购费率×0.4;原申购费率(含分级费率)为固定费用的,则按原申购费率执行。

上述适用基金的原申购费率参见各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相关公告。

三、重要提示

1. 本公司所管理的尚未参加本优惠活动的开放式基金及今后发行的开放式基金是否参与此项优惠活动将根据具体情况确定并另行公告。本优惠活动的规则以泉州银行的规定为准。投资者欲了解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本优惠活动仅适用于处于正常申购期的基金产品的日常申购手续费或定期定额投资手续费,不包括基金转换业务等其他业务的基金手续费。优惠活动期间,通过泉州银行办理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投资者仅享有定期定额投资费率优惠,不同时享有申购费率优惠。

2. 本公司所管理的尚未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开放式基金及今后发行的开放式基金是否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将根据具体情况确定并另行公告。若今后泉州银行依据法律法规及基金相关法律文件对定期定额投资起点金额进行调整,在不低于本公司对各基金设定的定期定额投资起点金额的前提下,以泉州银行最新规定为准。

3. 基金转换是指基金份额持有人按照《基金合同》和基金管理人届时有效公告规定的条件,申请将其持有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某一基金的基金份额转为基金管理人管理的、且由同一注册登记机构办理注册登记的其他基金基金份额的行为。基金转换业务规则与转换费用请仔细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及相关公告。

4. 根据相关公告,自2014年6月3日起,易方达天天理财货币市场基金对机构客户暂停A类份额所有销售机构的申购、涉及A类份额作为转入方的基金转换及定期定额申购业务,对于机构客户在全部非直销销售机构提交的B类份额的申购和转换转入申请不予接受,该基金有权确认失败。相关业务规定如有变化以本公司最新公告为准。

5. 本公告的解释权归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所有。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 泉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泉州市云鹿路3号
办公地址:泉州市云鹿路3号
法定代表人:傅子能
联系人:董培姗
电话:0595-22551071
传真:0595-22505215
客户服务电话:4008896312
公司网站: www.qzccbank.com

2.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1-8088
网址:www.efunds.com.cn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旗下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2月10日

关于易方达恒生中国企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参考净值(IOPV)计算中汇率换算有关事项的公告

鉴于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港币对人民币的汇率中间价(以下简称"汇率中间价")与中国外汇交易中心的市场成交价格可能存在较为明显的差异,为了更好地揭示易方达恒生中国企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持有组合证券的实时价格变动情况,根据《易方达恒生中国企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易方达恒生中国企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更新的招募说明书》的规定,基金管理人决定自2015年2月13日起,将基金份额参考净值(IOPV)计算中涉及汇率部分,由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港币对人民币的汇率中间价改为实时汇率公允价进行计算(汇率公允价包括中证指数公司在发布和计算境外指数产品中采用的实时汇率价格、基金管理人审慎决定的其他公允价格等)。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2月10日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旗下部分基金估值调整情况的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08]38号)的有关规定,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自2015年2月9日起,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对旗下证券投资基金(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除外)持有的"华夏幸福(代码:600340)"采用《中国证券业协会基金估值工作小组关于停牌股票估值的参考方法》中的"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待上述股票复牌且交易体现活跃市场交易特征后,将恢复为采用当日收盘价格进行估值,届时不再另行公告,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投资者可登陆基金管理人网站(www.efunds.com.cn)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881-8088咨询有关信息。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2月10日